

股份变动和股东情况

普通股情况

普通股变动情况

单位：股

	2021年1月1日		报告期内增减					2021年12月31日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	-	-	-	-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94,387,791,241	100.00%	-	-	-	-	-	294,387,791,241	100.00%
1、人民币普通股	210,765,514,846	71.59%	-	-	-	-	-	210,765,514,846	71.59%
2、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83,622,276,395	28.41%	-	-	-	-	-	83,622,276,395	28.41%
三、普通股股份总数	294,387,791,241	100.00%	-	-	-	-	-	294,387,791,241	100.00%

注：

- 2021年12月31日，本行普通股股份总额为294,387,791,241股，其中包括210,765,514,846股A股和83,622,276,395股H股。
- 2021年12月31日，本行全部A股和全部H股均为无限售条件股份。

普通股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2021年12月31日普通股股东总数为728,790名，其中包括553,596名A股股东及175,194名H股股东。

本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为705,350名，其中包括530,665名A股股东及174,685名H股股东。

2021年12月31日，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单位：股

序号	普通股股东名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质押、标记		股东性质	普通股股份种类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1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	188,461,533,607	64.02%	-	无	国家	A股
2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52,922,305)	81,849,088,685	27.80%	-	未知	境外法人	H股
3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654,880,040)	7,941,164,885	2.70%	-	无	国有法人	A股
4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	1,810,024,500	0.61%	-	无	国有法人	A股
5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55,524,716	1,067,361,975	0.36%	-	无	境外法人	A股
6	MUFG Bank, Ltd.	-	520,357,200	0.18%	-	未知	境外法人	H股
7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太平洋人寿股票红利型产品（寿自营） 委托投资（长江养老）	-	382,238,605	0.13%	-	无	其他	A股
8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 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沪	(377,295,920)	335,393,250	0.11%	-	无	其他	A股
9	北京大地远通（集团）有限公司	152,000,037	152,000,037	0.05%	-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A股
10	北京远通鑫海商贸有限公司	133,000,000	133,000,000	0.05%	-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A股

股份变动和股东情况

注：

- 1 H股股东持有情况根据H股股份登记处设置的本行股东名册中所列的股份数目统计。
- 2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的持股数量是该公司以代理人身份，代表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在该公司开户登记的所有机构和个人投资者持有本行H股股份合计数，其中包括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所持股份。
- 3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是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 4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的持股数量是该公司以名义持有人身份，受他人指定并代表他人持有A股股票合计数，其中包括香港及海外投资者持有的沪股通股票。
- 5 北京远通鑫海商贸有限公司是北京大地远通(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北京大地远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行152,000,037股普通股，其中通过投资者信用账户持有本行147,000,000股普通股。北京远通鑫海商贸有限公司持有本行133,000,000股普通股，均为通过投资者信用账户持有。
- 6 除上述情况外，本行未知上述普通股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主要股东权益

于2021年12月31日，本行根据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36条而备存的登记册，载录下列人士作为主要股东拥有本行的权益(按照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所定义者)如下：

股东名称	身份(权益类别)	持股数量/ 相关股份数目 (单位:股)	股份 种类	占已发行A股 股份总额的 百分比	占已发行H股 股份总额的 百分比	占已发行普通股 股份总额的 百分比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实益拥有人	188,461,533,607	A股	89.42%	-	64.02%
	所控制法团的权益	1,810,024,500	A股	0.86%	-	0.61%
	合计	190,271,558,107	A股	90.28%	-	64.63%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	实益拥有人	5,798,893,213	H股	-	6.93%	1.97%
BlackRock, Inc.	所控制法团的权益	4,928,555,441	H股	-	5.89%	1.67%
		5,735,000 (S)	H股	-	0.01%	0.002%

注：

- 1 BlackRock, Inc.持有BlackRock Holdco 2 Inc.全部已发行股本，而BlackRock Holdco 2 Inc.持有BlackRock Financial Management, Inc.全部已发行股本。因此，根据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BlackRock, Inc.及BlackRock Holdco 2 Inc.均被视为拥有与BlackRock Financial Management, Inc.相同的本行权益。BlackRock, Inc.通过BlackRock Financial Management, Inc.及其他其所控制的法团共持有本行4,928,555,441股H股的好仓和5,735,000股H股的淡仓。在4,928,555,441股H股好仓中，8,736,000股H股以衍生工具持有。在5,735,000股H股淡仓中，2,466,000股H股以衍生工具持有。
- 2 (S)代表淡仓。
- 3 除另有说明，上述全部权益皆属好仓。除上述披露外，于2021年12月31日，本行根据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36条而备存的登记册没有载录其他权益(包括衍生权益)或淡仓。

股份变动和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情况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汇金公司”)成立于2003年12月16日,是依据《公司法》由国家出资设立的国有独资公司,法定代表人彭纯。汇金公司是中国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中投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根据国务院授权,对国有重点金融企业进行股权投资,以出资额为限代表国家依法对国有重点金融企业行使出资人权利和履行出资人义务,实现国有金融资产保值增值。汇金公司不开展其他任何商业性经营活动,不干预其控股的国有重点金融企业的日常经营活动。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汇金公司直接持股企业基本信息如下:

序号	机构名称	汇金公司持股比例
1	国家开发银行	34.68%
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4.71%
3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0.03%
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4.02%
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7.11%
6	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	63.16%
7	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3.95%
8	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	73.63%
9	中国再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1.56%
10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31.34%
11	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12	中国银河金融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69.07%
13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5%
14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40.11%
15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0.76%
16	中国银河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3.30%
17	国泰君安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14.54%

注:

1 ★代表A股上市公司;☆代表H股上市公司。

2 除上述控参股企业外,汇金公司还全资持有子公司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于2015年11月设立,注册地北京,注册资本50亿元,从事资产管理业务。

关于中投公司,请参见中投公司网站(www.china-inv.cn)的相关信息。中投公司有关情况请参见本行于2007年10月9日对外发布的《关于中国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成立有关事宜的公告》。

于2021年12月31日,本行没有其他持有有表决权股份总数10%或以上的法人股东(不包括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本行现任非执行董事肖立红女士、汪小亚女士、张建刚先生、陈剑波先生为本行股东汇金公司推荐任职。

优先股情况

近三年优先股发行及上市情况

经中国银保监会银保监复[2019]387号文和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9]1051号文核准，本行于2019年6月24日在境内市场非公开发行第三期境内优先股，发行规模730亿元人民币。经上交所上证函[2019]1164号文同意，第三期境内优先股于2019年7月17日起在上交所综合业务平台挂牌转让。本行于2019年8月26日在境内市场非公开发行第四期境内优先股，发行规模270亿元人民币。经上交所上证函[2019]1528号文同意，第四期境内优先股于2019年9月17日起在上交所综合业务平台挂牌转让。

经中国银保监会银保监复[2019]630号文和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254号文核准，本行于2020年3月4日在境外市场非公开发行28.20亿美元的第二期境外优先股。第二期境外优先股于2020年3月5日起在香港联交所挂牌上市。

有关境内优先股和境外优先股的发行条款，请参见本行于上交所网站、香港交易所网站及本行网站登载的公告。

优先股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2021年12月31日优先股股东总数为68名，其中包括67名境内优先股股东及1名境外优先股股东。

本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优先股股东总数为70名，其中包括69名境内优先股股东及1名境外优先股股东。

2021年12月31日，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单位：股

序号	优先股股东名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股东性质	优先股股份种类
1	博时基金—工商银行—博时—工行—灵活配置5号特定多个客户资产管理计划	(10,000,000)	200,000,000	16.70%	无	其他	境内优先股
2	美国纽约梅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197,865,300	16.52%	未知	境外法人	境外优先股
3	建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乾元—日新月异”开放式理财产品单一资金信托	-	133,000,000	11.10%	无	其他	境内优先股
4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华宝信托—宝富投资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19,460,000	119,460,000	9.97%	无	其他	境内优先股
5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沪	(3,000,000)	70,000,000	5.84%	无	其他	境内优先股
6	江苏省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江苏信托—禾享添利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54,540,000	54,540,000	4.55%	无	其他	境内优先股
7	交银施罗德资管—交通银行—交银施罗德资管卓远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4,980,000)	54,400,000	4.54%	无	其他	境内优先股
8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40,000,000	3.34%	无	国有法人	境内优先股
9	上海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30,000,000	2.50%	无	国有法人	境内优先股
9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一个险万能	(7,000,000)	30,000,000	2.50%	无	其他	境内优先股

股份变动和股东情况

注：

- 1 美国纽约梅隆银行有限公司以托管人身份，代表截至2021年12月31日，在清算系统Euroclear和Clearstream中的所有投资者持有197,865,300股境外优先股，占境外优先股总数的100%。
- 2 截至2021年12月31日，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沪同时为本行前十名普通股股东和前十名优先股股东之一。
- 3 除上述情况外，本行未知上述优先股股东之间、上述优先股股东与上述前十名普通股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优先股利润分配情况

优先股的利润分配政策及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情况请参见“董事会报告”部分。

优先股赎回情况

本行于2021年3月15日赎回于2015年3月13日发行的全部280,000,000股第二期境内优先股。详见本行在上交所网站、香港交易所网站及本行网站登载的公告。

优先股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优先股转换为普通股或表决权恢复的情况。

本行发行的优先股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同时，该等优先股为将来须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的非衍生金融工具，但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本行将发行的优先股分类为权益工具。本行发行优先股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除。优先股股息在宣告时，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本行发行境内优先股和境外优先股所募集的资金已全部用于补充本行其他一级资本，提高本行资本充足率。

其他证券发行情况

本行发行债券情况见会计报表注释七、26。

本行无内部职工股。